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校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单位名称）的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市本级2025年职业技能培训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一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培育劳务品牌培训（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宕昌县佰川职业培训学校（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7人，营业收入为273.550520万元，资产总额为160.67479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属于 /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宕昌县佰川职业培训学校

日期：2025年03月19日

张立波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8.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单位名称）的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市本级2025年职业技能培训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二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市本级2025年职业技能培训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二包）（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礼县强睿职业培训学校（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150万元，资产总额为76.9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礼县强睿职业培训学校

日期：2025年3月18日

王强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2.8、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的（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市本级2025年职业技能培训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三包））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市本级2025年职业技能培训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三包）），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陇南科技扶贫职业技能培训学校），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236.099527万元，资产总额为359.062947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陇南科技扶贫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日期：2025年3月17日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单位名称)的 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市本级2025年职业技能培训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第四包)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支持乡村振兴培训(标的名称), 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陇南市振兴职业培训学校(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23 人, 营业收入为 170.706349 万元, 资产总额为 24.724933 万元, 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 (标的名称), 属于 /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 人, 营业收入为 / 万元, 资产总额为 / 万元, 属于 /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陇南市振兴职业培训学校

日期: 2025年03月19日



胡利鑫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单位名称）的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市本级 2025 年职业技能培训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五包）（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职业技能培训（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陇南市鼎森职业培训学校（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62 人，营业收入为 217 万元，资产总额为 236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陇南市鼎森职业培训学校

日期：2025 年 03 月 19 日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平凉市悦翔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的（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市本级 2025 年职业技能培训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创业培训），属于（教育服务行业）；承接企业为（平凉市悦翔职业技能培训学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121.84万元，资产总额为2.6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 期：2025 年 03 月 18 日



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8、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的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市本级2025年职业技能培训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七包）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陇南市城乡就业服务管理局市本级 2025 年职业技能培训购买第三方服务项目（第七包），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陇南市永娇职业培训学校（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0人，营业收入为485.9630万元，资产总额为377.939619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陇南市永娇职业培训学校

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石娇娇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

石娇娇